

舟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文件

舟经信发〔2020〕27号

舟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组织开展 2020年舟山市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经信局、各功能区管委会经发局：

根据《舟山市企业技术中心管理办法》（舟经信发〔2020〕24号）有关规定，经研究，决定组织开展2020年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对象

符合《舟山市企业技术中心管理办法》基本条件和有关要求的
的企业。

二、申报程序

1. 企业向所在县（区）、功能区经信部门提出申请，并
按照要求提交申报材料电子版。

2. 县（区）、功能区经信部门对企业报送的申请材料进行初审后，确定推荐企业名单，并将推荐企业的申请材料在规定时间内报送市经信局。

3. 市经信局审核后提出修改意见，企业在5个工作日内将修改后的材料装订成册（一式5份），经所在县（区）、功能区经信部门签署意见后，连同修改后的电子版一并报送市经信局。建筑企业申报材料报市住建局进行审核。

三、申报名额

为提高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的认定质量，今年继续实行限额申报办法，其中：定海区限报3家、普陀区限报2家、岱山县、嵊泗县、各功能区管委会限报1家。

四、受理日期

申报受理截止日期为7月30日，逾期不再受理。

五、专家评审

为体现认定工作的公平、公正性，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继续实行专家评审，对初审合格的企业，由我局组织专家组对申报企业的技术中心进行综合评审。专家评审要求及事项另行通知。

六、其他事项

为落实企业群众办事“最多跑一次”的要求，申报市级企业技术中心不再要求提供政府部门出具的纳税、环保、安全等证明材料，由监管职能部门按《舟山市企业技术中心

管理办法》进行核查。

《舟山市企业技术中心申报材料》从市经信局网站
下 载 :

[http://cms.zjzfwf.gov.cn/zwdt/jcms_files/jcms1/web2517/
site/view/art/2020/6/11/art_1324498_46526725.html](http://cms.zjzfwf.gov.cn/zwdt/jcms_files/jcms1/web2517/site/view/art/2020/6/11/art_1324498_46526725.html)

《舟山市企业技术中心管理办法》从市经信局网站下载：
[http://zseco.zhoushan.gov.cn/art/2020/6/10/art_1324499_
46021322.html](http://zseco.zhoushan.gov.cn/art/2020/6/10/art_1324499_46021322.html)

联系人：赵安琪；联系电话：2282158。申报材料传送
QQ：349871339。

舟山市经济和信息化局

2020年6月15日

抄送：市财政局、市住建局、市税务局、舟山海关
